

# 國立嘉義大學農學院森林暨自然資源學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課程規劃委員會 紀錄

壹、時間：108 年 12 月 9 日上午 11 時 45 分

貳、地點：森林暨自然資源學系會議室

參、主席：林主任金樹

肆、出席人員：林主任金樹

肆、出席人員：廖宇賡老師、黃名媛老師、劉建男老師、李嶸泰老師、  
林昊影同學。

伍、主席報告：

陸、提案討論：

提案一： 提案單位：系辦公室

案由：本系 109 學年度各學制「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」、「畢業生就業途徑」、「課程架構圖」、「修課流程圖」、「職涯進路圖」及「必選修科目表」等案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教務處 108.10.18 通知(附件 1)、範例(附件 2)、本校課程規劃與開排課作業要點(附件 3)、109 學年度課程架構應注意事項(附件 4) 辦理。

二、依教務處 108.10.18 通知(附件 1)，依據本校課程規劃委員會設置辦法第 3 條第 6 項，「核備學院院共同必修學科教學內容大綱」，請各學院於 109 年 1 月 10 日(星期五)前，彙整所屬系所之「必選修科目冊」及「學院院共同必修學科教學內容大綱」，(需經系所、院主管核章)連同「院課程委員會議紀錄」(紙本)送教務處彙整，俾便召開校課程規劃委員會審議。

三、依本校 108.11.20 嘉大教字第 1089005356 號函(附件 5) 辦理，自 109 學年度統一必選修科目冊碩、博士班論文名稱、學分數、學時數。

(一)經查本校必選修科目冊，各學系碩、博士論文之課程名稱、學分數、學時數及學期數版本不一，參卓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等校作法，修正如下：

1.碩士班：中、英文課程名稱「碩士論文 Thesis」、學分數：6 學分(分上、下學期各 3 學分、0 學時)。

2.博士班：中、英文課程名稱「博士論文 Dissertation」、學分數：12 學分(分上、下學期各 6 學分、0 學時)。

(二)本案業經 108 年 11 月 5 日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務會議審議通過。

四、依教務處 108.10.8 召開必選修科目冊學分數、學時數課程會議紀錄(附件 6)辦理，會議提案一決議：一、109 學年度起相關課程(除實驗、專題、書報討論等課程外)修正為學分數與學時數一致。.....

本系碩士班「科學論文導讀(I)」、「科學論文導讀(II)」，是否修改課程名稱，或修正學分數與學時數一致，請討論。

五、檢附 109 學年度本系各學制(大學部、碩士班)必選修科目表(附件 7、附件 8)、課程架構圖(附件 9)、修課流程圖(附件 10)及職涯進路圖(附件 11)、就業與課程相關資料(附件 12)、升學與課程相關資料(附件 13)、農學院「院共同必修學科教學內容大綱」(附件 14)，請審議。

決議：

一、本系 109 學年度大學部、碩士班必選修科目表、課程架構圖、修課流程圖及職涯進路圖、就業與課程相關資料、升學與課程相關資料，修正後通過，修正後內容詳如附件 21、22、23、24、25、26、27。

二、同意農學院院共同必修學科「農業概論」教學內容大綱，詳如附件 14。

三、109 學年度起本系碩士班「碩士論文 Thesis」、學分數：6 學分(分上、下學期各 3 學分、0 學時)。

四、本系碩士班「科學論文導讀(I)」、「科學論文導讀(II)」，為帶領學生進入各領域學習之課程，且本質與書報討論不同，無人贊成修改課名為書報討論，故課名維持原案。自 109 學年度起修正學分數與學時數一致，「科學論文導讀(I)」1 學分 1 學

時、「科學論文導讀(II)」1 學分 1 學時。

提案二：

提案單位：系辦公室

案由：有關本系 107 學年度學士班專業必修課程外審結果，各科目必修課程審查意見回覆說明表，教師回覆說明討論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務處 108.4.15 通知、108.9.18 通知(附件 15)與本校 107 學年度課程結構外審手冊(附件 16)辦理。
- 二、檢附委員回覆之本系 107 學年度學士班專業必修課程審查表(附件 17)，本系 107 學年度學士班必修課程審查意見回覆說明表(附件 18)。

決議：107 學年度學士班專業必修課程審查意見回覆說明表，經各授課教師修正回覆說明後通過，修正後內容詳如附件 28。並請系級課程委員會召集人核章後，送院課程會議審議。

提案三：

提案單位：系辦公室

案由：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通識課程「桌遊設計與農業推廣」(生命探索與環境關懷領域)，是否列為本系不採認之通識教育課程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依農學院 108.11.21 EMAIL(附件 19)辦理，農學院 108.2 新增支援通識課程「桌遊設計與農業推廣」(生命探索與環境關懷領域)授課教師江一蘆，授課時段周一 7.8 節。另請各系針對「桌遊設計與農業推廣」是否列為不採認之通識教育課程，12 月 9 日前相關會議紀錄(紙本及電子檔)，電子檔傳送至農學院信箱。

決議：「桌遊設計與農業推廣」(生命探索與環境關懷領域)不列為本系不採認之通識教育課程。

提案四：

提案單位：系辦公室

案由：本系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士班新增設選修課程「水土保持工程」及追認 108、107、106、105 學年度必選修科目表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校課程規劃與開排課作業要點(附件 3)辦理。
- 二、本系學士班因課程需要，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大四新增開設選修課程「水土保持工程 (Soil and Conservation Engineering)」2 學分 2 小時，由李嶸泰老師授課，請同意新增本課程於本系 108、107、106、105 學年度必選修科目表，提請追認。經系課程規劃委員會議審查通過後，送院課程規劃委員會審議。
- 三、檢附該課程之教學大綱(附件 20)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柒、臨時動議：無

捌、散會：下午 1 時 50 分